

证券代码：688475

证券简称：萤石网络

公告编号：2024-016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萤石网络”或“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57,360,321.34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1,25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9.96%。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787,500,0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